

西 医 医 疗 广 告 审 查 证 明

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	温州百佳东方妇产医院				
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登记号	76795184833030413A5392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黄海燕
				身份证号	330323197711040447
医疗机构地址	温州市鹿城区车站大道 79 号				
所有制形式	私人		医疗机构类别	妇产(科)医院	
诊疗科目	内科 / 外科 / 妇产科; 妇科专业; 产科专业; 计划生育专业(放置宫内节育器、取出宫内节育器、输卵<精>管结扎术、人工终止妊娠术); 优生学专业; 生殖健康与不孕症专业 / 妇女保健科 / 儿科; 新生儿专业 / 口腔科 / 医疗美容科; 美容外科; 美容皮肤科 / 麻醉科 / 医学检验科 / 医学影像科; X 线诊断专业; 超声诊断专业; 心电诊断专业 / 中医科; 内科专业; 妇产科专业; 肛肠科专业*****				
床位数	100	接诊时间	8:00-21:00	联系电话	13867726770
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	公交车			广告时长 (影视、声音)	无
审查结论	<p>按照《医疗广告管理办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原卫生部令第 26 号, 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的有关规定, 经审查,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 3303001902</p>				
本审查证明有效期: 壹年 (自 2020 年 4 月 4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3 日止)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 (温)医广【2020】第 04- 03- 02 号					

注: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医疗广告成品样件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

(注意事项见背面)



申请受理号 3303001902

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提交日期：2020年4月2日

医疗机构情况	第一名称	温州百佳东方妇产医院		
	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车站大道79号		
	机构类别	妇产(科)医院	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76795184833030413A5392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黄海燕	联系电话	13867726770
拟发布媒体类别		√公交车		



(医疗机构盖章)



(审查机关盖章)

- 注：1、电视、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
2、平面广告提供小样，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
3、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形式。
4、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三份，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
5、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一并作为审定凭证。